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次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至2020年7月6日，第二次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目前挂牌期限届满，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0年6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出售标的资产挂牌价格及交易条件》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100%股权、南洋电缆(天津)有限公司100%股权、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95%股权、广州南洋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的挂牌价格及交易条件后，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第二次公开挂牌。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以人民币210,535.00万元作为挂牌价格，挂牌时间为2020年6月22日至2020年7月6日。

挂牌期满后，公司收到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的《挂牌情况通知书》获悉：“至截止日无意向客户交纳保证金及办理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郑钟南2020年5月14日签订的《资产转让意向书之补充协议书》，如公司在产权交易所经两次公开挂牌出售标的资产的挂牌期限届满，无符合条件的受让方，或意向受让方虽被确定为受让方但未能按公开挂牌要求的签约期限与公司签订标的资产转让协议的，郑钟南承诺将由其或其指定的关联方以不低于标的资产在本次出售的审计基准日的审计净资产值对应的价格，并按照第二次公开挂牌项下的其他交易条件，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标的资产交易合同，受让标的资产。

公司将按照既定安排与交易对手方签署标的资产交易合同，并提请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予以审议，标的资产交易合同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持续关注。

备查文件：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情况通知书》

特此公告。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七日